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鹏扬中证 500 质量成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基金合 作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国信证券")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,决定自 2019 年 8 月 7 日起,增加国信证券为本公司旗下鹏扬中证 500 质量成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作销售机构,投资者可到国信证券办理鹏扬中证 500 质量成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相关业务。具体的业务流程、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国信证券的规定为准。

基金合作销售机构名称 上线产品 基金代码 业务种类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鹏扬中证 500 质量成长指数证券投资

基金 A/C

007593 (A 类)、007594 (C 类)

募集期内认购业务,成立并开放后申购、赎回、

转换、定期定额投资(简称"定投")等业务

特别提示: 2019 年 7 月 25 日至 2019 年 8 月 26 日为鹏扬中证 500 质量成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认购期。本公司可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在募集期限内适当调整基金发售时间,并及时公告。具体业务办理流程、规则请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规定。

一、咨询途径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:

1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: 95536

网址: http://www.guosen.com.cn/

2、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: 400-968-6688

网址: www.pyamc.com

二、风险提示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 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,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,并选择适合自 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八月六日